大庆华科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于2016年9月5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
- 2、会议于2016年9月13日8:3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 3、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名。
- 4、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讯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转让药品相关批件的议案》,同意转让 14 个药品批件和 2 个临床批件,根据相关规定,相关原辅材料将以不低于账面价值一并转让。公司已委托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药品相关批件进行评估,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账面原值 1040.80 万元,净值 362.86 万元,评估价值 826.94 万元。公司将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以不低于评估价值公开交易药品相关批件,并根据进展情况进行后续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本次转让从公司整体利益出发,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提高资产营运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经营及独立性产生影响。董事会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无需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转让药品相关批件的独立意见。
- 3、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大庆华科股份有限公司药业分公司拟转让部分无形资产资产评估报告书(信资评报字[2016] 第 4070 号)。

大庆华科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9 月 13 日

